

國立師大附中國中部 2027 赴新加坡國際交流甄選簡章

一、主旨：擬甄選品格端正、生活態度積極、外語流利之本校國中部學生，赴新加坡維多利亞學校(Victoria School)短期交流，以培育學生國際觀，並促進國際學術及文化交流。

二、交流期間：預計於 2027 年 4 月中下旬，待招標後確認。(天數大約一週)

三、申請條件：本校國中部七年級、八年級在校學生，共計約 15 名。

四、報名方式：自行至本校國中部官網下載並填寫學生申請表，並於 2026 年 10 月 16 日 (星期五) 16:10 前繳交至一樓行政辦公室，逾時恕不受理。

五、需繳交之書面資料：

(一) 申請表共 2 頁 (必要)

(二) 語言能力證明 (可檢附各式語言檢定證書、成績單)

(三) 其他能說明申請者優異性之相關資料 (如特殊才藝、作品檔案或獲獎證明等)

六、評選面談：報名結束後將另行通知面談時間(預計於 10 月 19 日下午舉行)，進行學生中、英語面談，缺席視同放棄，且無法補行面談；若有需要則酌情進行家長晤談。

七、公告錄取日期：2026 年 10 月 20 日(二)

八、錄取學生須知：

(一) 除因不可抗力情事，且附具體證明，所有錄取同學皆不得任意放棄交流資格、縮短或延長交流期；無故放棄或縮短交流期者，將不得參加往後國際交流活動。

(二) 錄取本計畫之學生需自行負擔住宿費、生活費、保險費、往返機票費、簽證費及其他所有開支。

九、學生責任與義務：

(一) 若有需要，錄取學生須參加在校培訓，並配合準備交流期間所需英文發表。

(二) 學生應於返國後兩週內繳交國際交流心得一份(至少 500 字以上)，並配合學校擔任國際交流宣導大使，於班會、週會中進行心得分享。

(三) 所有同學於交流期間，應遵守合作學校學生事務相關規定，並密切與本校保持聯繫，及留意自身安全問題。

十、資格取消：學生自錄取至返國期間，如有下列情事，即取消交換資格。

(一) 素行不良，受校方記過等處分者。

(二) 身心健康發生重大障礙或無法配合培訓，導致無法完成行前訓練者。

十一、本要點陳校長核定後施行，修正時亦同。

國立師大附中國中部 2027 赴新加坡國際交流學生申請表

一、基本資料

班級、座號：		請貼兩吋大頭照
中文姓名：		
英文姓名(需與護照完全相同)：		
性別：男 / 女 (圈選)		
出生年 / 月 / 日(西元)：		
通訊地址：		
緊急連絡人姓名：	學生手機：	
緊急連絡人電話 1：	學生電子郵件：	
緊急連絡人電話 2：	飲食：葷 / 素 (圈選)	
緊急連絡人電子郵件：		

二、語言能力

語言	聽、說、讀、寫能力說明	參加競賽或檢定(請附證明)
英語		
其他		

三、家庭概況

家庭成員姓名	關係	年齡	職業	使用語言(勾選)
				☐ 國語 ☐ 英語 ☐ 其他：_____
				☐ 國語 ☐ 英語 ☐ 其他：_____
				☐ 國語 ☐ 英語 ☐ 其他：_____
				☐ 國語 ☐ 英語 ☐ 其他：_____
				☐ 國語 ☐ 英語 ☐ 其他：_____

四、請用五個形容詞形容自己。

1. _____ 2. _____ 3. _____ 4. _____ 5. _____

五、自我介紹：(請申請者本人用正楷書寫 200 字以內，若表不敷使用可以 A4 紙張附件)

六、申請動機：(請申請者本人用正楷書寫 200 字以內，若表不敷使用可以 A4 紙張附件)

*注意事項：

- 1.申請收件截止日期為 2026 年 10 月 16 日 (星期五) 16：10，逾期恕不受理。
- 2.申請人語言檢定、獎狀等證明文件影本，請依順序以迴紋針或資料夾裝好，送交國中部一樓行政辦公室學生活動組。